

北京恒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
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首次申请公示

企业名称：北京恒盈能源有限责任公司

审批部门：北京市门头沟区应急管理局

事项名称：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 首次申请

设定依据：《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证管理办法》（原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5号）

行政许可决定书及其文号：京门危化经许证送字〔2023〕0039号

许可决定日期：2023年12月18日

发证日期：2023年12月18日

许可证有效期：2023年12月18日至2026年12月17日

许可证证号：京门应急经字〔2023〕000029

许可范围：三氯化铁溶液、三氯化铁、氧[压缩的或液化的]、乙醇[无水]、苯乙炔、异丙烯基乙炔、乙炔、钠石灰[含氢氧化钠 > 4%]、氢氧化钠溶液[含量 ≥ 30%]、天然气[富含甲烷的]、煤焦沥青、硝化沥青、柴油、汽油